

证券代码：837653

证券简称：汉威光电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郑州汉威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3月27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3月17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宋明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管及监事会成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有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通过由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5 年度董事会会议召开、议案审议及董事履职情况进行了回顾，对公司年度主要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、投资理财情况、对外借款、内控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对取得的重要成绩及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不足进行了分析，并对 2026 年公司整体发展计划及重点工作进行了部署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总经理对年度内公司主要生产经营、项目进展情况、财务状况、投资理财、对外借款情况、内控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对取得的重要成绩以及存在的问题和不足进行了分析，并对 2026 年公司发展计划及下一步重点工作进行了规划并提出建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将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予以汇报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聘用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是符合《证券法》规定，且在证监会备案的中介机构，同时为公司新三板挂牌提供了延续审计服务，根据业务需要，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 2026 年度审计中介机构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5 年利润分配方案为：本年度不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资本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便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用车、用电，公司与关联方郑州汉威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、洛阳中豫汽车贸易有限公司、河南汉威科技有限公司、郑州汉威汽车

科技有限公司之间预计全年需要进行日常关联交易额为 180 万元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公司现任董事长宋明系郑州汉威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、洛阳中豫汽车贸易有限公司、河南汉威科技有限公司、郑州汉威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，董事宋明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，根据公司资金状况，预计使用不超过 11,000 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短期、保本类理财产品，并且任意时点持有未到期投资产品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,000 万元，投资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公司拟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，并发出召开股东会通知公告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制度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行为，督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法合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郑州汉威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该制度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郑州汉威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郑州汉威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27 日